

海德堡要理问答第 111 问讲解

第八条诫命 II：要尽己所能增进邻舍的福祉

阅读经文：赛 58：3-12；太 7：7-12

教义选读：要理问答第 111 问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今天下午继续来学习要理问答对于第八条诫命“不可偷盗”的解释。虽然要理问答本身并没有直接告诉我们解释诫命的时候要从禁止和与之相反的吩咐这两个角度来进行，但要理问答基本上也都是从这两个方面来对诫命进行解释的。上个主日我们从第 110 问学习了神在第八条诫命中对我们禁止的方面：“神不但彻底禁止偷窃和抢夺，也禁止诡诈的计谋和手段，例如虚假的度量、欺诈性的交易、伪钞与高利贷；我们也不可以任何方式讹诈邻舍，无论以暴力，还是以强权的方式。此外，神禁止贪婪、滥用或浪费祂给予的恩赐。”这可以说是涉及到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无论我们以任何非法的方式将本来不属于自己的财物占为己有，都是触犯了这一诫命。而我在上个主日讲解的时候也说了，神在第八条诫命中禁止我们偷盗，祂不单是要我们不可以去犯罪得罪祂、冒犯祂对万物的所有权和公义的分配权，也是我们要我们借着遵守这条诫命来敬拜祂公义的属性。

今天我们要从要理问答第 111 问学习神在第八条诫命中吩咐我们所当行的方面。我们先来看要理问答的作者是如何教导我们的：

111 问：神在这条诫命中对你的要求是什么？

答：我要尽自己所能增进邻舍的福祉；当按照我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也当忠心做工，以使自己能帮助有需要的人。

弟兄姊妹们，关于第八条诫命——“不可偷盗”，要理问答的作者在 111 问更深入地探讨了这一问题。神在第八条诫命中禁止什么？禁止偷盗【海 110 问】。很好！但神又在其中要求什么呢？我们仅仅不偷盗、不损人利己就够了吗？还是需要做更多呢？要理问答给了我们这段符合圣经的话：“我要尽自己所能增进邻舍的福祉；当按照我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也当忠心做工，以使自己能帮助有需要的人。”

可见，神在第八条诫命不单是禁止我们去做损害邻舍利益的事情，也是要吩咐我们努力促进邻舍的益处，积极的履行后六条诫命所传达的爱人如己的总原则。所以，我将要理问答第 111 问的内容归纳为：耶和華在第八条诫命中吩咐我们要尽己所能增进邻舍的福祉，我们从两方面来看：

- 一、用自己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
- 二、忠心做工，使自己有力量去帮助有需要的人

一、用自己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

弟兄姊妹们，要理问答在第 111 问告诉我们，第八条诫命给我们正面积极的教导就是要尽己所能增进邻舍的福祉。而如何做到这一点呢？要理问答给我们的第一个要求是，“**当按照我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

弟兄姊妹们，从人性中那残余的良善来看，我们会说“**远亲不如近邻**”。但是，如果我们从人性中的败坏来看，罪人最见不得谁比自己好呢？那就是你的邻舍。是不是这样？在农村，别人盖的楼房比你高、比你好，你一般不会太放在心上；但是，如果你的邻居盖的楼房比你高、比你好，你就会心里不是滋味，甚至寝食难安。是不是这样呢？在城市里面，比你家好的车子多了去了，但是如果你邻居开着比你家车子好的车子从你身边过去，你心里是怎样的滋味呢？小朋友们，在学校你所在的班级里，有很多同学学习成绩比你高，或者穿的鞋子比你的漂亮、帅气，你不会太在意；但是，如果就是你同桌学习成绩比你高，或者他穿的衣服、鞋子比你的漂亮、帅气，你是不是也会心里很不舒服呢？甚至还会生气？

所以，对于世人来说，最好的关系可能是邻舍关系，但最坏的关系，也可能是邻舍关系。然而，要理问答在这里却根据圣经教导我们要关注我们的邻舍，要尽己所能增进他们的福祉。

弟兄姊妹们，有时候我们不知道当怎样帮助邻舍，因为并不总是能看见他们的困境；有时候我们也必须因他们的要求错误而拒绝给予帮助。但只要我们能帮助——如果我们力所能及，只要我们可以帮助——如果这是合法之事，我们就应该促进邻舍的福祉。我们不应该管闲事，但正如保罗在腓立比书中所写，我们“**要顾别人的事**”。

为此，要理问答特别引用了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所教导我们的关于如何对待他人的重要原则的经文来作为佐证：“**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太 7：12】

弟兄姊妹们，耶稣基督我们的主来到世上，不仅教导我们应当认识什么、相信什么，而且教导我们应当做什么；不仅教导我们应当怎样对待神，而且教导我们应当怎样对待人；不仅教导我们应当怎样对待其他信徒，而且教导我们应当怎样对待所有人。太 7：12 这一节经文就是非常宝贵、非常重要的基督徒处世为人的金律，是我们基督徒生活的重要指导原则：**我们愿意别人怎样对待我们，就怎样对待别人。**

弟兄姊妹们，耶稣基督教导我们这些属祂的儿女：“**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也就是说，要像待自己一样的待别人，也就是爱人如己。这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其实也就是指十诫的后六条诫命的总纲。

我们要看到神对我们这些属祂的儿女的指导和要求是远远超过这个世界所认为最好的道德标准的。我们中国人公认的古圣贤所认为的高标准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意思就是，你自己都不想要的，就不要给别人。这还是比较消极的处世为人的方式。而基督教导我们的是“**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这是很积极的处世为人的方式，是要积极地去对待别人，要去爱人如己。

那当我们去实行基督在这里的教导时，我们是基于什么原因和理由呢？是要把每个人都想象成好人，

都会因为我们对他们的善意而反过来善待我们吗？不是的！圣经明确地宣告，所有的人都是罪人，是全然败坏的罪人，是不一定会以善报善的。我们应该要明白，我们遵行基督的命令，要爱人如己，不是指望从人那里得到赞赏和好处，而是因为这是大君王耶稣基督的命令！如果我们带着功利的思想和目的，指望从人那里得着回报的思想去行善，去爱人如己，那么我们很可能就会灰心丧志，因为很可能别人不会以善报善，反而会以恶报善。

弟兄姊妹们，当我们实行这指导原则时，我们的生命就彰显了神的爱，也就是活出了基督所要的生命，部分彰显了基督的荣美。而我们也确实叫别人得了属灵的益处。然而，实行这指导原则是要付出代价的，因为那些敌挡神的人会反对我们。我们是盐，但盐会刺激伤口；我们是光，但光会暴露污垢；习惯于黑夜的人会怕光和讨厌光。我们要记得，基督只是教导我们：“**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祂并没有应许我们说，“**你们怎样待人，他们也必要这样待你们。**”所以，我们要知道，当我们遵行基督的命令去待人的时候，我们不要指望从人那里一定能够得到正面的回报；我们真正的回报不是从人来的，而是神要回报我们，要称赞、奖赏我们。这也正是使徒保罗为什么要劝勉加拉太教会的信徒说：“**我们行善，不可丧志；若不灰心，到了时候就要收成。**”【加 6：9】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让我们学效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吧：祂在世的时候，也是因为积极地去爱人，靠近税吏和罪人，结果被人毁谤是贪食好酒的人【太 11：19】；当祂指责祭司、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罪时，又被他们攻击为是被鬼附的人【约 7：20】，是撒玛利亚人【约 8：48】；最后，他们就弃绝了祂，钉祂在十字架上。但耶稣基督并没有因为这些拦阻和敌挡而畏惧后退，仍旧是“**定意向耶路撒冷去，**”【路 9：51】愿我们也都知道，我们是属祂的百姓，我们理当照着祂的脚踪行【彼前 2：21】。

我们要记得，主耶稣所说的那个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中，那个真正的邻舍，对有需要之人有益的邻舍，正是我们的主基督自己！祂为了邻舍的益处，为了拯救我们这些属祂的邻舍，亲自舍了自己的生命。而耶稣基督也在那个比喻的最后对听众说：“**你去照样行吧。**”【路 10：37】

弟兄姊妹们，这就是圣经所说的“**基督的心**”，祂没有只寻求自己的益处，祂降世，为的是给予和分享。祂尽其所能地将最珍贵的东西——祂的生命给了我们，献出了祂整个一生，将所有的精力和时间都给了你和我。看看祂放弃了什么吧。祂原本富足，却为了使我们富足而变得赤贫——一无所有。

对门徒说“**你们的天父知道你们的需要**”的那一位，不是住在豪华的城堡里，也没有很多存款，祂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

祂全然贫穷。这并非因为祂没有机会迅速致富，撒但曾经将世上的万国和一切财富都许给祂，只要祂敬拜撒但即可。但耶稣却对撒但说：不，因为我在神里面是富足的；我来不是要索取，而是要分享；不是要充实自己，而是要倒空自己。我们的主所关心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祂子民的救恩、祂邻舍的福祉、祂父神的荣耀以及神国度的到来。祂的大热心是对神的热心。

弟兄姊妹们，你们记得基督什么时候发过怒吗？不是当捉拿祂的人夺去祂最后一件衣服的时候，而是

当祂看到人把祂父的殿变成贼窝的时候。祂勃然大怒，拿了鞭子赶那些人出去；当教会只寻求自己的利益，用来谋利时，祂也勃然大怒。祂被抓的时候哀痛的说，“你们拿我，如同拿强盗吗？”这位永远给予的人，却像强盗一样被捉拿。

所以，愿我们每一位属祂的百姓都明白耶稣基督对我们的恩典，也在祂恩典与舍命之爱的激励下，效法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尽己所能的爱我们的邻舍，“按照我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他们。

弟兄姊妹们，我们要尽己所能的爱我们的邻舍，要努力增进他们的福祉，这绝不是嘴巴说说而已的，而是需要有实际的行动的。但是，如果你自己本身就一无所有，就是一个缺乏者，你怎么有力量去帮助你的邻舍呢？所以，我们看到要理问答接下来教导我们的就很重要。这也是我要和大家分享的第二点：

二、忠心做工，使自己有力量去帮助有需要的人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神在第八条诫命不仅禁止我们偷盗，损害邻舍的利益，也要求我们要尽己所能的增进邻舍的福祉。那我们要如何增进邻舍的福祉呢？要理问答教导我们要“按照我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要爱人如己。那么，我们也就需要“忠心做工，以使自己能帮助有需要的人”，这一点非常重要。因为“忠心依每日呼召而行，也要分给那贫乏的人”这些话也出现在了我们的改革宗教会的《婚姻祝圣仪文》中。也就是说，在我们改革教会里，当信徒结婚、建立自己家庭时，他们就应该意识到自己也要关心他人的需要。

弟兄姊妹们，当要理问答说“我要尽自己所能增进邻舍的福祉；当按照我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也当忠心做工，以使自己能帮助有需要的人。”其实这条诫命的重点说到底不再是关于财产的，而是关于邻舍的，是关于怎样借着神所赐给我们的财产来帮助邻舍的。那么我们要如何来帮助邻舍呢？

第一，自己需要忠心做工

弟兄姊妹们，要明白我们为什么要忠心做工，我们就必须要认清人类在受造界的身份和使命。事实上，关于这个问题，我们在上个主日解释为什么不可偷窃的原因里已经讲到了，我们在受造界中所领受的身份是这地的仆人而不是主人，我们从创造主那里领受的使命是治理这地。那么，我们作为仆人，我们应当如何使用神所赐给我们各人不同的财产资源，来完成神所赐给我们的治理并发展这地的使命呢？在主耶稣基督所说的按才干接受托付的比喻【太 25：14-30】中，就给了我们非常明确的答案。在那个比喻中谁得了主人的称赞和奖赏？是那领五千银子和二千银子的，主人称他们为“又忠心又良善的仆人”。所以我们作为这地的仆人，应当忠心的工作，来完成神所托付我们的使命，来荣耀我们的神。我们不当像那个领一千两银子的又恶又懒的仆人，这样是要受到主严厉的惩治的。圣经教导我们基督徒，作为仆人，就要忠心工作，好象服事主：“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般。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事奉，好象服事主，不像服事人。”【弗 6：5-7】所以，作为打工族和上班族的弟兄姊妹们，你当知道如何在你的工作中荣耀

神，因此你上班时不可迟到、不可偷懒、不可做私事、不可浪费时间和材料，也不应当提前下班、顺手牵羊等，因为这一切的事不单是对老板的不忠心，更是对神的不忠心。

弟兄姊妹们，要做到忠心做工，我们还必须要明白圣经的工作观是怎样的？也就是说我们为什么要工作？工作的目的是什么？在我们现实的社会中大部分人认为，工作的目的就是为了谋生，要有口饭吃；而不工作就会挨饿，就没有钱花。所以，要有饭吃、要有钱花、要谋生就必须要有份工作。这就是这个社会的工作观。但是，圣经不是这么说的。我们的工作就是神赐给我们治理发展这地的使命，我们是透过完成这使命来荣耀神。其实我们的工作就是我们的使命，我们工作的目的是完成这使命来荣耀神。我们千万不能接受这个社会的工作观，就是我们工作是为了赚钱来谋生。恰恰相反，我们的工作就是神赐给我们的使命。所以，无论贫穷富足，我们都必须要工作。而且，为了我们能够去完成这使命，神赐给我们食物，而不是我们通过工作来换得食物。我们应当注意创世记1章中的次序：首先神赐给我们使命，然后供应给我们所需的食物。创1：28-29节说：“**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神说：**‘看哪！我将遍地上一切结种子的菜蔬和一切树上所结有核的果子，全赐给你们作食物。’**”从经文这里的记载就足以证明我们工作不是为了赚钱来谋生，而是每一个人在这世上伟大的使命。所以我们要清楚：我们工作不是为了吃喝，我们吃喝是为了工作，完成神托付的使命荣耀神。

有人可能会说这样的工作观是不对的，因为圣经在创3：17那里记载了神对亚当说：“**你既听从妻子的话，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这里很清楚的说只有工作才能得吃的，这个社会的工作观才是对的。

各位弟兄姊妹，到底哪个工作观才是神给人定的正确的工作观呢？答案其实是很清楚的，正确的工作观乃是“**工作不是为了吃喝，吃喝是为了工作。**”正如创1：28-29所说的，工作是神赋予我们人类的使命；然后，为了让我们能够完成这使命，神赐给我们所需的食物。这就是神在起初之时所定的工作观。而创3：17所记载的，作工才得到吃喝，是神对人类犯罪的咒诅，所以人要汗流满面才得糊口；这是人堕落之后所带来的后果，并不是正确的工作观。

弟兄姊妹们，我们基督徒明白这点非常重要，因为正确的工作观可以帮助我们更好的，以喜乐的心、积极的态度来遵守这条诫命；而那错误的工作观只会使我们更消极、更悲观的，以自我为中心的违背这条诫命。因此我们从前那错误的工作观——工作是为了糊口，是为了吃喝，必须要归正，回归到神的心意上。只有这样，我们才能以正确的心态，靠着圣灵的帮助来完成神所托付给我们的使命。

第二，我们要管理好神所赐的财物

弟兄姊妹们，为什么我要说，作为神的儿女，我们要尽己所能帮助邻舍的时候，不单要忠心做工，还要管理好自己的财物呢？因为我们不单是神的仆人和儿女，我们还是神在地上的管家。

我们要知道，在神所赐给我们治理这地的使命中，我们不单领受仆人的身份，同时也领受了管家的身

份。而圣经中关于作仆人和管家的教导都有记载，分别在太 25: 14-30 和路 12: 41-43，结合这两处经文我们可以知道，我们作为仆人的职责是照着神所赐给我们的恩赐才干，殷勤作工完成神所托付的工作；而我们作为管家的职责是管理好神所托付的财产，无论是祂所赐的，还是我们通过工作赚来的；事实上我们工作赚来的，也是出于神的恩赐。

作为管家，主耶稣在路 12:42 中教导我们，所求于管家的，就是要他有忠心和见识，要按时分粮给家里的人。这就是说我们作为管家，有责任使用神所赐的物质财富来帮助他人。管家不是要把物质财富积攒起来留着自己安逸享乐，而是要照着神的心意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那么我们应该如何做一个好管家呢？那就是需要忠心又有见识。既然我们受神所托，管理神所赐的财物，那么我们就需要有正确的金钱观。

弟兄姊妹们，现今教会中的基督徒普遍对于金钱物质财富的看法走向两个极端，第一个极端是贬低金钱财物。他们认为金钱物质是恶的、不好的，要厌恶，因为它引诱人去犯罪，好多人因为贪爱世界而离弃信仰。所以这些人谈到物质财富时，就用藐视贬低的口吻来谈论。其实这样做是不对的，因为物质财富是神赐给我们的物质资源，为要使我们可以完成祂所托付的使命，是神在祂的所有权下赐给我们来合法使用的。第二个极端就是拜金主义。教会中更多的基督徒也像世人那样爱财如命，贪爱世界。这也不是我们基督徒当有的，我们不可以把金钱财富变成我们生命的焦点。因为主耶稣在马太福音 16: 26 教导我们：“**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那么，正确的金钱观是怎样的呢？

我们在马太福音 25 章主耶稣所说的按才干受托付的比喻中，可以看到正确的金钱观。那些恩赐才干（也就是金钱财富）的主人不是我们这些作仆人的，而是属于神的；是神把金钱物质赐给我们作为仆人的才干，来完成祂所托付的工。所以我们千万不要以为把我们所赚来的工资收入奉献了十分之一，剩下的十分之九就是我们自己的了，我们想怎么使用都可以。不是这样的。一般来说，十一奉献是圣经吩咐基督徒的日常奉献，虽然不是绝对性的标准，但可以作为基督徒奉献的参考。作为教会的正式成员，他理当将自己收入的十分之一归入神的家中，以支持教会各项事工的运作和开支。但是，基督徒对于奉献之后剩下的十分之九，我们也必须要做忠心良善的好管家。

历代志告诉我们，当以色列百姓奉献出自己的财物来建造圣殿的时候，大卫向神祷告说：“**我算什么，我的民算什么，竟能如此乐意奉献。因为万物都从你而来，我们把从你而得的献给你。**”【代上 29: 14】请问以色列人建造圣殿的奉献是他们的十分之一呢？还是在十分之一之外的呢？从上下文来看是十分之一之外的。这才是圣经给我们的正确的金钱观，十分之一是当纳的，但剩下的十分之九还是属于神的，不是我们的，我们只是这些钱财的管家，当神家有需要时，我们就当像以色列人那样“把从神而来的献给神”，做个又忠心又良善的管家。这样，我们将来面见主交帐的时候才不至羞愧。

弟兄姊妹们，那我们要如何来做又忠心又良善的管家，增进邻舍的福祉呢？

第三，我们要善于使用财物来荣耀神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既领受了管家的身份，那我们就应当把神赐给我们的恩典、能力和才干都用于服侍教会、社会和邻舍。

服侍教会：首先我们必须用我们的恩赐和财富来支持教会中贫穷的弟兄姊妹，我们应该如何做呢？在林后 8 章中，使徒保罗告诉哥林多的基督徒关于马其顿众教会的事情。马其顿众教会的基督徒，听说耶路撒冷那边遭遇饥荒，那里的弟兄姊妹非常贫穷，他们就热切地要和耶路撒冷贫穷的弟兄姊妹分享神赐给他们的一切。保罗告诉我们：“**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在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林后 8：2】使徒保罗的意思是马其顿的基督徒，非常感谢神在耶稣基督里的救赎之恩，所以热切地想要分享他们所有的，他们其实并不富有，保罗说他们是“**极穷**”的，然而他们还是“**甘心乐意地捐助**”，再三地恳请保罗收下他们捐给耶路撒冷弟兄姊妹的财物。之后，保罗又敦促哥林多的弟兄姊妹要照着主耶稣基督的榜样去行。他们应该如何来对待他们的财物呢？保罗在第 9 节说：“**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祂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意思就是说，耶稣基督倒空自己，是为了使你们富足；那么你们应该怎么做呢？把你们的财富都留着自己享用吗？显然不是这样的。所以哥林多的基督徒应该捐助给耶路撒冷那边贫穷的弟兄姊妹。

弟兄姊妹们，同样的，本来我们都是贫穷的，但是主耶稣基督却使我们成为富足，那我们也应当把自己的财富留着自己用吗？耶和華的话曾经临到先知哈该，责备被掳归回的以色列人：“**这殿仍然荒凉，你们自己还住天花板的房屋吗？现在万军之耶和華如此说：你们要省察自己的行为。**”【该 1：4-5】各位弟兄姊妹，如果神的家很缺乏，而你却很富足，既或不富足，你也应该知道你要怎么做。如果你把这些财富浪费在奢侈的吃穿上，而不顾神家的需要，你想将来你怎么面对神？弟兄姊妹们，在奉献上，我们不是做到十分之一奉献就够了，这在神家只是最低的起步，因为圣经说我们所有的一切都是神的，我们应当将从神而来的献给神，只要神的家（教会）有需要，我们就当如此乐意去行。这样，神家的各项工作就得以顺利的开展，教会才得以复兴，福音才得以广传。

服侍社会及邻舍：弟兄姊妹们，我们也必须照着自己的能力，为社会上受灾的灾民和真正有需要的穷人去捐献财物，这也是我们当尽的本份。要理问答说：“**我要尽自己所能增进邻舍的福祉；当按照我愿意人待我的方式去待别人；也当忠心做工，以使自己能帮助有需要的人。**”我们忠心做工，不单是要完成神所托付的治理大地的使命，也是要使自己有余，可以有力量去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要理问答在这里特别引用以弗所书 4：28 作为佐证经文：“**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所以，我们要知道，第八条诫命也是要吩咐我们乐善好施，用自己的财物去满足那些真正贫穷之人的需要，以免他们伸手行不义之事。圣经特别提醒我们“**不可忘记行善和捐输的事，因为这样的祭是神所喜悦的。**”【来 13：16】

因此，亲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必须尽己所能来增进邻舍的福祉，要忠心做工，使自己有余，这样我们就可以使用我们的财物来使我们的邻舍得益处。这其实也是十诫后六条诫命的精义所在，要爱人如己。

我们必须记住，我们不是财富的主人，可以随心所欲地使用它们。财富是神所交托给我们的，我们必须向我们的邻舍伸出援助之手，正如我们的救主伸出手来救赎我们一样。尽管耶稣基督是富足的，但是祂却为我们成为贫穷，使我们可以成为富足。因此，我们也就应当效法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情愿为了邻舍的福祉而甘心乐意，也是尽己所能的来照看那些有需要的人。

弟兄姊妹们，分享而不是保留，这实际上就是第八条诫命的最高要求，任何低于这个标准的行为都亏缺了神的完美。在神里面富足的人自愿给予他人，而那些只知索取的人，则只想把所有都留给自己。许多时候我们会说自己没有时间、没有钱，但若是我们自己遇到了事情，我们就突然有了时间，也有了钱！很显然，这是自私的行为，不是神所喜悦的。

耶稣基督对祂的门徒说：你们是天国的后嗣，在神里面是富足的；又说，你们要变卖所有的周济人。祂在这里是对那些已经几乎一无所有的人说话，就连他们也要为那些有需要的人变卖自己本来就少得可怜的物品。

弟兄姊妹，如果我现在命令你们：变卖你们的财产，分给那些需要的人！你们会说：你一定在开玩笑！但这是主耶稣说的，所以我们不可忽视这些话。《要理问答》说，**我们“当忠心工作，以使自己能帮助有需要的人”**。主也说，如果帮助穷人意味着你需要变卖自己的（一部分）财产，就去做吧！我们从使徒行传中看到初期教会确实是这样做的，他们把神赐给他们的富足与那些缺乏的人分享。甚至在那个特殊的时期，初期教会实行凡物公用。

弟兄姊妹们，我们中间没有太多有缺乏的人，没有太过贫穷的人，从这方面来说，我们蒙受了极大的祝福。但是我们是否也形成了强烈的占有欲呢？还是在别人有需要时愿意主动与他们分享呢？“索取并自留”的属世观念有没有影响到我们？我们最为关注的不应该是“钱、钱、钱”，而是“祝福、祝福、祝福”！起码在我们归信主之后，神还从来没有让我们挨过饿！不是吗？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如果想到这一点，我们就会发现，我们在神里面是富足的。我们蒙受了丰富的物质祝福，也蒙受了最大的属灵财富，承受了神的国。正如基督所说：“你们这小群，不要惧怕，因为你们的父乐意把国赐给你们。”【路 12：32】看到没有？整个世界都是你们的财产！最终，你们会与基督一起统管一切受造物。你相信吗？让我们牢牢记住：我们不应该贪心，一味地索取并自留；而是要尽己所能的增进邻舍的福祉，要爱人如己，要忠心做工，要从神领受一切并积极乐意分享给我们的邻舍，以使神的圣名因此得到荣耀。阿们！

思考问题：

- 1、第八条诫命仅仅是禁止我们偷盗吗？那对我们还有什么吩咐呢？为什么我们要与人分享？
- 2、我们要怎样才能做到尽己所能的增进邻舍的福祉呢？

- 3、你要如何理解主耶稣所说的“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这句话？
- 4、请你简单的谈一谈基督徒的工作观和金钱观是怎样的？
- 5、在与人分享、照顾邻舍这一方面，圣经是如何吩咐我们的？你是如何做的呢？

WZ

2022年12月11日